

# 2023年普通住宅装修装饰施工合同(优秀5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普通住宅装修装饰施工合同篇一

承包方(乙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使用说明

1. 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适用此合同文本。此版合同文本适用期至新版合同文本发布时止。
2. 工程承包方(乙方)，应当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3. 甲、乙双方当事人直接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凡在本市各市场内签订此合同的，应当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市场主办单位各执一份)。
4. 开工：双方通过设计方案、首期工程款到位、工程技术交底等前期工作完成后，材料、施工人员到达施工现场开始运作视为开工。
5. 竣工：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含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全部完成，经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验收合格视为竣工。

6. 验收合格：承包方、监理单位、发包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单)上签字盖章或虽未办理验收手续但发包方已入住使用的，均视为验收合格。

7. 工期顺延：是指非因乙方的责任导致工程进度受到影响后，工程期限予以相应延展。在工期顺延的情况下，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粘贴印花税票处

北京市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协议条款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民族：\_\_\_\_\_

住所：\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号：\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建筑资质等级证书号：\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本市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1 工程地点：\_\_\_\_\_

1. 4 工程内容及做法(见报价单和图纸)；

1. 5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表三)。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其余部分材料(见附表二、三)。

1. 6 工程期限\_\_\_\_\_日(以实际工作日计算)；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7 工程款和报价单

金额大写：\_\_\_\_\_

(2) 报价单应当以(北京市家庭装饰工程参考价格)为参考依据，根据市场经济运作规则，本着优质优价的原则由双方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 报价单应当与材料质量标准、制安工艺配套编制共同作为确定工程价款的根据。

##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 第三条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

3. 1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1)甲方自行设计的，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需提供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

3. 2双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必须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xx)的要求。

3. 3双方应当对施工图纸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预评价计算书予以签收确认。

3. 4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 第四条甲方工作

4. 1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4. 2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供暖。

4. 3负责办理物业管理部门开工手续和应当由业主支付的有关费用。

4. 4遵守物业管理各项规章制定。

4. 5负责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 6不得有下列行为：

(1)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在室内铺贴一厘米以上石材、砌筑墙体、增加楼地面荷载。

(4)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5)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4. 7凡必须涉及4. 6款所列内容的，甲方应当向房屋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对改动方案的安全使用性进行审定并出具书面证明，再由房屋管理部门批准。

4. 8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甲方则应当负责配合乙方做好保卫及消防工作。

4. 9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 第五条 乙方工作

5. 1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5. 2严格执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1)无房屋管理部门审批手续和加固图纸，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2)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敲、凿、刨、钻等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

(3)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4)负责工程成品、设备和居室留存家具陈设的保护。

(5)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6)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常

5. 3通过告知网址、统一公示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计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的查阅条件。

5. 4甲方为少数民族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当尊重其民族风俗习惯。

## 第六条工程变更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 第七条材料供应

7. 1按由乙方编制的本合同家装(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所约定的供料方式和内容进行提供。

(1)应当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2)应当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在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环保标准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

(3)双方所提供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并具有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4)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5)甲方所提供的材料、设备经乙方验收、确认办理完交接手续后，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工期延误

8. 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 (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不可抗力；
- (3)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 2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 工期应当顺延：

-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8. 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8. 4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 第九条质量标准

9. 1装修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方面，应当严格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xx)的标准执行。

9. 2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_\_\_\_\_项标准执行：

(1) (北京市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dbj/to1-43-xx)□

9. 3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时，应当申请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予以认证；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申请方垫付，并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 第十条工程验收

10. 1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

(1) 材料验收；

(2) 隐蔽工程验收；

(3) 竣工验收。

10. 2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



收通知单后三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保修单，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施工部分的水电改造图。

10. 3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10. 4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0. 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五年。

## 第十一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1. 1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工程款支付比率

应支付金额

第一次

开工三日前

\_\_\_%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_\_\_%

第三次

竣工验收合格

\_\_\_%

11. 2工程进度过半，指工程中水、电管线全部铺设完成，墙面、顶面基层按工序要求全部完成，门、窗及细木白茬制品基本制安完成成为界定工程过半的标准。

11. 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二日内如无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11. 4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为工程款结算凭证。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2. 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因违反有关法律规定受到处罚的，最终责任由责任方承担。

12. 2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12. 3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2%的违约金。

12. 4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支付给甲方本合同工程造价金额2‰的违约金。

12. 5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和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必须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因返工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按12. 4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必须进行综合治理。因治理造成工程的延期交付视同工程延误，按12. 4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室内空气质量经治理仍不达标且确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当向甲方返还合同的工程全部价款；甲方对不达标也负有责任的，乙方可相应减少返还比例。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等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时，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 第十四条 附则

14.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4. 3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当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的，仍应以本合同为准。

14. 4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14. 5乙方撤离市场的，由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14. 6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甲方(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市场主办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普通住宅装修装饰施工合同篇二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

1.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工程报价单)。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采取下列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 工程期限\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元;

金额大写:\_\_\_\_\_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 第二条 工程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方式提供: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及施工队各执一份(工程图纸)

## 第三条 甲方工作

1. 开工前\_\_\_\_\_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容易搬动的家具归纳,遮盖,以不影响施工作为原则.
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 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5. 施工期间甲方仍需使用该居室的,负责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和消防等工作.
6.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质量监督进场,工程竣工验收.

#### 第四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项目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增项不享受打折优惠,并增项负款后再与施工.

#### 第五条 材料供应

按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

#### 第六条 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按下列第\_\_\_\_\_项标准执行;

1、《太原市家庭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定》;

2、其他规定: \_\_\_\_\_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执，申请由\_\_\_\_\_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有乙方负责，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有甲方负责。

## 第七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工程验收单)。

2、 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_\_\_\_日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工程结算单)。

3、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贰年，验收合格签字，填写工程保修单(工程保修单)。

## 第八条 工程付款方式

1、 双方约定按下列方式支付工程款：

4、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_\_\_\_\_日后如未有意义，既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在签字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意一方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双方造成经

济损失均有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5、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延误。

6、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 几项具体规定

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物业指定的地点，甲方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人民币)：\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款内，以实际发生金额而定)。

2、施工期间，甲方将外屋门钥匙\_\_\_\_\_把，交于乙方施工负责人\_\_\_\_\_负责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

3、施工期间乙方每天的工作时间为：



上午：\_\_\_\_\_点\_\_\_\_\_分

下午：至\_\_\_\_\_点\_\_\_\_\_分

## 第十二条 附则

-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甲、乙双方直接签定合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3、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条款

# 普通住宅装修装饰施工合同篇三

代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装饰施工法则，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洽谈。就有关工程的装饰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1、 工程地点： \_\_\_\_\_
- 2、 工程内容及做法， 详见双方确认的工程预算表。
- 3、 承包方式： 双方商定采取包工包料的方式， 不包含部分以预算表清单为准。
- 4、 工程期限： 工程期限为天，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 5、 工程造价计算方式： \_\_\_\_\_本合同总造价为大写： \_\_\_\_\_元（元）。
- 6、 付款方式：

(1) 乙方工程施工队进入甲方施工现场施工首付大写：  
\_\_\_\_\_元（元）。

(2) 当工程施工进入总工程量的二分之一时，甲方再付乙方  
大写：\_\_\_\_\_元（元）。

(3) 当工程施工进入总工程量的90%时，甲方再付乙方大写：  
\_\_\_\_\_元（元）。

(4) 当乙方工程施工队完成全部总工程量时，甲方验收合格后，  
甲方再付乙方全部工程款大写：\_\_\_\_\_元（元）。

由乙方无偿提供甲方

## 1、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 开工前，甲方为乙方施工创造条件，腾空房间，清除影响工程的障碍物，部分滞留物件，甲方采取保护措施。

(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3) 协调施工队与邻里间的关系。

(4)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工作。

## 2、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负责对现场设施和工程成品的`保护。

1、工程施工过程中由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和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并另签补充合同。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签字，工期相应顺延。

甲方不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在双方未取得一致意见并办理合同终止手续的情况下擅自解除合同，应按合同总造价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对方。

工程完工后，乙方要负责甲方对整个工程的调试和营运，若出现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维修和更换。

本合同以及附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代表人： \_\_\_\_\_

代表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表人身份证号： \_\_\_\_\_

电话或手机： \_\_\_\_\_ 电话或手机： \_\_\_\_\_

## 普通住宅装修装饰施工合同篇四

发包人：

承包人：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一装饰施工项目

1、施工地点：

2、施工面积：平方米

二、工程期限

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三、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1、工程总造价小写：元；

2、合同生效时，甲方支付工程总价的50%，计

3、工程过半即油工进场，甲方支付工程总价的30%，计；

4、家具进场，甲方支付工程总价的10%，计；

5、余款：元整，工程验收后一次性付清。

四、承包形式：包工包料

五、施工前准备细则

1、甲方

开工前，根据已确认的图纸，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作业面的障碍物。

免费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的必备配套设施。

施工中使用的公共部位操作，由甲方负责协调邻里关系，保证乙方正常施工。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甲方负责到有关

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 2、乙方

组织施工图纸或工艺质量说明的现场交底。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乙方委派专人为驻现场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协调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六、工程施工变更

1、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项目时，必须提前与乙方联系，签订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施工，所引起增减费用，双方签字确认后，可在工程结束后，一并结算。

2、凡私自与施工人员商定更改的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

##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责任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场地、资金及相关审批手续等由甲方引起的原因，除工期顺延外，还应偿付乙方因停工造成的相应损失。每停工或误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总价的千分之一。

工程未验收，提前使用，发现质量问题，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每逾期一天，按总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 2、乙方责任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要求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逾期一天，乙方按总造价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陈设和其他物品，如有损坏，应视情况予以赔偿。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违约方将支付对方工程总价的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它经济损失。

## 八、争议或纠纷的处理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协商解决。

2、双方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事后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2份，双方各持一份。

## 九、其它约定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 普通住宅装修装饰施工合同篇五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综合楼的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1 工程地点：\_\_\_\_\_

1.2 工程承包方式：承包人包工、包料。

1.3 工程期限\_\_\_\_天，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暂定造价为（大写）\_\_\_\_\_。

工程结算造价编制以《\_\_\_\_年\_\_\_\_省建筑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及\_\_\_\_年\_\_\_\_月《\_\_\_\_省工程造价信息》为依据，不能直接套用定额及信息价的，应提前通知甲方，由甲方确认品牌及价格后再行施工。特别贵重材料及器材品牌及价格由双方另行面议。工程量按实结算。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各壹份（详见附表：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4.1 开工前7天，为承包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4.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4.3 派遣\_\_\_\_\_同志为甲方代表协调现场施工监理。

4.4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5.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5.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3 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5.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施工人员和设备必须在7天内撤离施工现场。

5.5 乙方应对该单位工程的产品负责，应做好设备、器材的防盗、防窃及产品保护工作至验收交付甲方时为止。

5.6 乙方派项目经理\_\_\_\_\_同志负责现场施工工作。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 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8.3 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建筑装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以及相关的验收标准。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相关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0.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属隐蔽工程的需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隐蔽验收；承包人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

10.2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接到验收通知后七天内组织验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填写工程验收单并办理移交手续。

10.3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一年。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

11.1 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1) 开工前按暂定价的20%预付施工备料款\_\_\_\_\_元。

(2) 工程进度至50%时再付\_\_\_\_\_元。

(3) 工程进度至80%时再付\_\_\_\_\_元。

(4) 工程竣工验收后10天内付\_\_\_\_\_元。

(5) 工程竣工结算后留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余款7天内一次性付清。

11.2 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

11.3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正式统一发票。

12.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 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12.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发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12.4 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12.5 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12.6 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5.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5.3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15.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签字）\_\_\_\_\_ 承包人（盖章）

委任单位：\_\_\_\_\_

施工单位：\_\_\_\_\_

就\_\_\_\_\_装饰工程，经双方充分的在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书，共同遵守如下：

一、工程名称：\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

三、工程项目内容：\_\_\_\_\_

四、工程期限

本工程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完工。

六、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材料到场，开工两天，甲方交付乙方工程总额 预付款。

2. 开工后，甲方按工程进度至完工，分期支付乙方工程总额预付款，余额在工程验收合格一次性付清。（以预算书单价为标准，以实际工程量结算）

七、材料设备：本工程所需的工程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及时组织进场，材料设备保管场地由甲方提供，以满足工程的需要和有一个好的保管场所。施工中产生的垃圾及废料由施工方负责清理。

## 八、工程施工

1. 乙方必须严格按设计图纸进行施工，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提出停工或返工，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 乙方负责装饰设计、出施工图纸及材料明细，双方认可后，该资料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由于设计缺陷造成追加投资，及方案设计时材料计划不足需增加的投资由乙方负责。

3. 施工中甲方提前增改项目，必须事先通知乙方，并双方签字附加协议，提出的增改项目对施工所造成的损失和误工费由甲方负责，工期顺延。

4. 乙方应了解遵守物业管理处有关规定，遵守施工技术规范，因乙方施工中造成人身伤害、设施的损坏，由施工方负责。

5. 如因乙方不遵守物业管理处有关规定，造成罚款的由乙方负责。

## 九、工程质量

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无法返工的质量事故，一切后果由乙方

方负责。

4. 装饰工程质量保修一年。

## 十、工程验收

由乙方发出工程验收通知，双方人员到施工现场，按所设计图纸要求和有关标准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后，双方负责人应在验收单上签名认可，如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安全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并以甲方开始使用日期为竣工验收日期。

## 十一、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返本合同的条款，所造成的损失，均由违返方负责赔偿给守约方。

## 十二、备注

本合同有不详之处，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补充协议或条款，如本合同甲、乙方发生纠纷，双方有权向本合同签字所在地的工商行政管理局的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提出仲裁或诉讼，按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判决执行。

十三、本合同报价表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和盖章后即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盖章）：\_\_\_\_\_

代表人：\_\_\_\_\_

乙方单位（盖章）：\_\_\_\_\_

代表人：\_\_\_\_\_

日期：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发包方)：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承包方)： \_\_\_\_\_

资质证书号：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